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77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环保”）已于近日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中山环保法定代表人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变更后:

法定代表人:黄军燕

除以上变更外,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78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1,006,500股,占总股本的0.2877%。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5月25日。

3、本次解除限售涉及股东人数:22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20日（星期三）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变更登记确认书》,公司2014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手续已经办理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1,00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29%

2、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2015 年5月25 日（星期一）

3、本次解除限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激励对象	职务	股权激励获得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后继续锁定的股份数(股)
1	龚福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200,000	100,000	100,000

二、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变动表

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没有发生变动,股本结构发生了变化。详情见下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解除限售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182,625,372	52.20	-1,006,500	181,618,872	51.91
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3,000	0.58	-1,006,500	1,006,500	0.29
03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51,860,322	14.82	0	51,860,322	14.82
04 高管锁定股	128,752,050	36.80	0	128,752,050	36.80
二、无限售流通股	167,247,950	47.80	1,006,500	168,254,450	48.09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		
三、总股本	349,873,322	100.00	——	349,873,322	100.00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公告编号:2015-4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5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2:50

2.召开地点:公司706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李锁云先生（董事长王民先生因公务出差,提名由董事李锁云先生主持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表决同意）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以下统称股东）55人,代表股份1,107,731,5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91%。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 1,040,490,6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06%。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43人,代表股份67,240,9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

4.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次会议现场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二）表决结果

1. 关于终止2013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7,279,4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442,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4%;弃权9,80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9,626,7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 反对442,3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弃权9,8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朱 昱　任天霖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1日

股票代码: 002724　股票简称:海洋王　公告编号: 2015-020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5月19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1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539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

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6245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565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855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5月2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5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676	周明杰
2	08*****449	江苏华西集团公司
3	00*****275	徐素

五、相关咨询事项

咨询机构: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海王大厦A座22层

咨询联系人:陈慧、唐小芬

咨询电话: 0755-26051072

传真电话:0755-26406711

备查文件:

1、《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确认分配方案具体实施时间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美菱电器、皖美菱B　公告编号:2015-019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3月24日、4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有保本约定、到期还本付息等风险相对较低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2015年5月20日,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签订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稳得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10,000万元认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安徽省分行发行的“蕴通财富?稳得利”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稳得利”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产品评级:低风险产品（2R）

4、产品期限:35天

5、理财计划成立日:2015年5月22日

6、理财计划到期日:2015年6月26日

7、预期收益率:5.4%（年化）

8、投资总额:10,000万元

9、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10、投资方向:（1）银行间和交易所发行的国债、金融债、央票、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商业银行发行的次级债和混合资本债、非公开定向发行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等固定收益工具。以上固定收益工具若有公开信用评级,信用评级应为AA以上（含AA）;（2）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债券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3）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信托贷款、委托债权、应收账款、承兑汇票、信用证、各类受益权等非标准化债权资产。

11、理财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兑付:到期日当日,若到期日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银行工作日, 客户应得理财收益及理财本金在到期日与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不计利息和理财收益。

1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合计以自有闲置资金10,000万元购买银行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92%。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 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适度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购买银行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且尚未到期的余额共计10,000万元（含本次购买的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92%。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四、备查文件

1、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多氟多”、“首开股份”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尊敬的基金投资者: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我公司决定自2015年5月21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 “多氟多”（股票代码:002407）、首开股份（股票代码:600376）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简称“AMAC行业指数”）。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 自该股票恢复交易并收盘价能反映其公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按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r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0755-26948088、400883808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2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5月22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5年5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投资者的需求,我司决定恢复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申购业务,具体措施如下:从2015年5月22日起,融通通泽灵活配置混合基金恢复正常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

（2）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电话费）、0755-2694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789　证券简称:星光农机　公告编号:2015-011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A 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以上,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目前可预见的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1928　证券简称:凤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5-014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传媒”或“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16条第2款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5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海燕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凤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现金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凤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现金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陈海燕、周斌、黎雪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苏凤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江苏凤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数媒”)为我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鉴于凤凰数媒拟现金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凤凰学易科技有限公司51.80%的股权,我公司拟向凤凰数媒增加出资4000万元(下称“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我公司对凤凰数媒的出资额将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768	100.00
合计	18768	100.0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928　证券简称:凤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5-015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传媒”或“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5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雅宏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凤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现金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928　证券简称:凤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5-016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凤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凤凰传媒”）之全资子公司江苏凤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数媒”）拟现金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版集团”）持有的北京凤凰学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学易”）51.8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评估”）为本交易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基于评估结果,本次交易对价为3,896.59万元人民币。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尚需国有资产监管部门备案。

●交易风险:

（1）标的股权的估值风险:本次交易的标的凤凰学易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该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768.21万元人民币,评估值为7,522.37万元人民币,评估增值率为879.21%。

（2）审批风险: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并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于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决议。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董事会有权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3,000万元以下（不含3,000万）,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的关联交易”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宜尚待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批准,资产评估报告尚需国有资产监管部门备案。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3）盈利预测的风险:由于凤凰学易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评估师在收益法评估过程中对未来几年的盈利作出了明确预测,标的公司的估值具有合理性,具体请见“四、（二）交易对价及合理性说明”,敬请单独编辑注意投资风险。

●历史关联交易: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与同一关联人的非日常关联交易为:凤凰传媒与控股股东出版集团共同出资设立凤凰出版传媒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暂名, 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凤凰传媒以现金出资4.9亿元,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49%,出版集团以现金出资5.1亿元,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51%。该关联交易尚待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为打造全国一流的智慧教育平台、提升公司在数字教育、在线教育方面的综合实力及竞争优势,经与出版集团协商,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凰数媒拟收购出版集团持有的凤凰学易51.80%的股权。

上述交易各方已经于2015年5月21日在南京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详情请见本公告第五节。

本公司于2015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凤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现金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批准凤凰数媒以在评估价值基础上确认的转让价格3,896.59万元人民币收购上述股权,本次交易尚待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批准,资产评估报告尚需国有资产监管部门备案。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出版集团是凤凰传媒的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持有公司18.35亿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2.10%。凤凰数媒是凤凰传媒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双方分别为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因公司关联法人,以及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陈海燕、周斌、黎雪回避表决。

会前公司就此预案充分征求了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的相关审议事项于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认为定价原则客观、公允、合理,交易过程公平、公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双方分别为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凰数媒。出版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8.35亿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2.10%。

出版集团与凤凰数媒的关联关系如下所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出版集团

企业名称: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年3月17日

法定代表人:陈海燕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经营范围: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企业托管、资产重组、实物租赁,省政府授权的其他业务。

出版集团是中国出版行业的龙头企业,业务包括出版、发行、印刷、物资供应、酒店经营及文化地产开发,是首届中国出版政府奖获奖单位,并连续四年在新闻出版业总体经济规模和实力评估中名列第一。在2015年发布的第七届“全国文化企业30强”评比中,继续名列前茅。在2014年《世界媒体500强》中国（含香港地区）总共入选的67家媒体公司中位居第三。其资产、销售、利润等主要经济指标,出版能力和出版能力的成长性,国家级图书奖正式获奖数均列全国同业领先。截至2014年12月31日,出版集团合并口径经审计的总资产410.8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65.18亿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5.3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7.14亿元。

2、凤凰数媒

企业名称:江苏凤凰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年5月6日

法定代表人:宋吉述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内资

注册资本:10,730万元人民币

住所:南京市湖南路1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的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一般经营项目: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开发、安装,推广、数据库系统建设,网络信息服务,信息咨询,国内贸易。

凤凰数媒是凤凰传媒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承担数字化建设任务,致力于数字化管理平台、信息服务平台的构建,推进数字出版及新媒体业务,实现出版产业的升级与战略转型。凤凰数媒是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电子书标准工作组成员单位,以及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教育部教育信息化技术标准委员会电子课本与电子书包标准专题组成员单位。截至2014年12月31日,凤凰数媒合并口径经审计的总资产4.6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11亿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0.32亿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出版集团持有的凤凰学易51.80%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凤凰学易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10月16日

法定代表人:宋吉述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7号6层616,617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凤凰学易的前身为:北京学易星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16日,成立时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根据凤凰学易2011年的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增加新股东出版集团,同意进行股权转让,并增加注册资本1,400万元人民币。此次增资已经北京永坤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京永坤验字（2011）A-0183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完成后,2012年5月北京学易星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凤凰学易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12月及2015年3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瀚士帮;同意陈雪峰将持有的北京凤凰学易科技有限公司出资36.15万元转让给陶士帮,同意张志勇将持有的北京凤凰学易科技有限公司出资36.15万元中的30万元转让给陶士帮,同意张志勇将持有的北京凤凰学易科技有限公司出资36.15万元中的6.15万元转让给陈学艺;同意原股东陈雪峰、张志勇退出股东会。上述股权转让尚待工商部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截至目前,凤凰学易实收资本为1,500.00万元人民币,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777.00	51.80
陈学艺	656.85	43.79
陶士帮	66.15	4.41
合计	1,500.00	100.00

截至目前,凤凰学易有全资子公司一家。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江苏凤凰学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教育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二）经营状况

凤凰学易是一家专门从事教育科研、提供教育资源、教学服务与网络技术的实体性高新科技企业,公司总部位于北京房山,下设北京良乡、海淀、江苏宿迁、苏州、山东济南分部,是国家双软认定企业。

根据当前学校新课改的教育管理需求设计,凤凰学易凭借强大的技术实力、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对各类用户需求的研究,不断总结和创新,最终形成了面向学校、教师、家长、学生的信息化教育管理体系;面向学校的行政管理与服务体系;面向管理层的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持体系的解决方案。

（三）权属状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凤凰学易51.80%的股权,该51.80%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根据《北京凤凰学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其他股东陈学艺、陶士帮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四）财务状况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苏亚金诚”）出具的苏亚审[2015]20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凤凰学易的合并口径以及母公司口径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合并口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4,729.80	1,836.82
负债总计	3,047.52	43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682.27	1,406.39
项目名称(合并口径)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5,233.26	2,930.16
利润总额	256.14	-8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75.88	-83.17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合并口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815.12	1,359.72
负债总计	3,046.92	-1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68.21	1,370.96
项目名称(母公司)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799.38	2392.53
利润总额	-616.15	-128.26
净利润	-602.75	-118.61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产生变更,公司不存在为凤凰学易担保、委托凤凰学易理财,同时凤凰学易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出版集团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兴业评估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凤凰学易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5）第0305号）,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凤凰学易股东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

（一）评估结果

交易标的股权的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标的公司名称	净资产账面价值	净资产评估价值	评估基准日	评估增值率	最终取值的评估方法
凤凰学易	768.21	7,522.37	2014年12月31日	879.21%	收益法

评估师在确定凤凰学易股权价值时采用收益法结论作为评估结果,其主要原因是:

本次评估目的为确定凤凰学易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凤凰数媒拟收购凤凰学易股权行为提供参考。凤凰学易是一家专门从事教育科研、提供教育资源、教学服务与网络技术的实体性高新科技企业。收益法是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企业价值,不仅考虑了企业以会计原则计量的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销售网络、潜在项目、企业资质、人力资源、雄厚的产品研发能力等,而该等资源对企业的贡献均体现在企业的净现金流中,所以,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好体现企业整体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而资产基础法为从资产重置的角度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仅能反映企业资产的自身价值,而不能全面、合理的体现各项资产综合的获利能力及企业的成长性,并且也无法涵盖诸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专利、商誉、人力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本次评估目的是股权转让,标的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预期才是股权交易双方进行投资决策的根本依据。因此评估师在本次评估中选用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二）关于凤凰学易溢价率超过100%的说明

1、收益法评估计算表

凤凰学易收益法评估计算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以后年度
营业收入	5,233.26	8,741.00	10,058.30	11,605.96	12,998.56	14,286.48	14,286.48
营业成本	1,494.31	2,147.35	2,542.55	3,062.26	3,542.89	4,180.98	4,180.98
销售费用	1,520.83	2,740.45	3,052.89	3,405.55	3,765.28	4,138.78	4,138.78
管理费用	2,255.98	3,268.91	3,555.09	3,981.68	4,401.79	4,825.21	4,825.21
财务费用	97.18	181.50	148.50	115.50	82.50	66.00	66.00
营业利润	-267.86	345.09	692.89	964.37	1,120.31	981.23	981.23
利润总额	256.14	548.08	926.47	1,233.89	1,422.17	1,313.00	1,313.00
净利润	275.88	548.08	857.79	1,134.04	1,305.31	1,196.38	1,196.38
自由现金流	479.73	2,173.32	600.20	753.81	928.25	781.33	1,252.48
折现率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折现系数		0.9449	0.8437	0.7533	0.6726	0.6005	5.0042
自由现金流现值		2053.60	506.37	567.83	624.31	469.19	6267.70
投资资本现值合计	10,489.00						
加:溢余资产、非经营资产价值	33.37						
减:付息债务价值	3,000.00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7,522.37						

2、主要假设及主要参数估计

评估人员根据凤凰学易历史的经营状况预测未来收益,并假定从2019年开始到该企业的经营终止日为止企业将保持等额的收益。由于企业经营到期